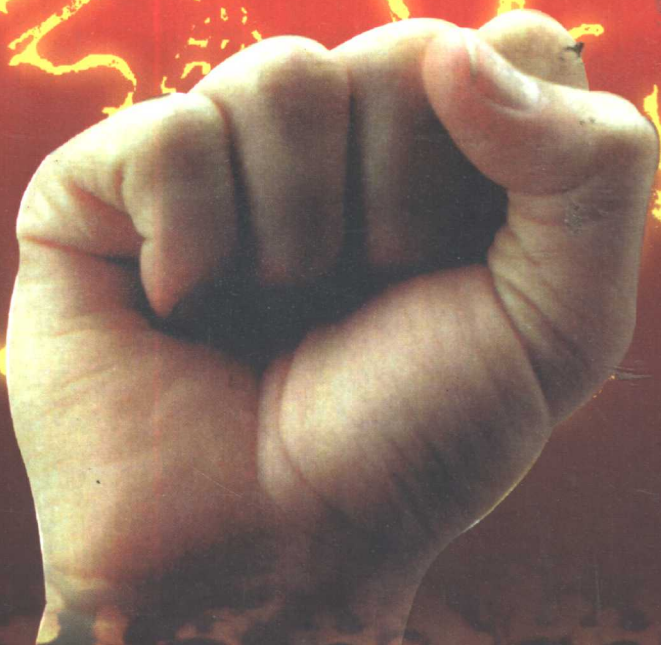


竞技·中国

竞技文化与中国的国民性

路云亭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ISBN 7-80100-324-1

竞 技 · 中 国

——竞技文化与中国的国民性

路云亭

著 ●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怀科

封面设计:王春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竞技·中国:竞技文化与中国的国民性/路云亭著

北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1997.2

ISBN 7-80100-324-1

I. 竞… I. 路… II. 体育—文化—专题研究—中国
N. G1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5563 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新中街11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山西省新闻出版局老龄委晋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75 280 千字

1997 年 2 月第 1 版 199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7-80100-324-1/G·127

定 价:22.80 元

前 言

体育之于我一度十分陌生,直到1980年上了大学,才有空闲去打量一眼体育。从此便十分钟情于这种东西。至于四年大学,中间买了多少本体育报刊,已记不清楚。有一次期末考试,我拿了两本体育刊物当垫纸。监考老师误以为我带了夹带,一看,是这么一本与专业风马牛不相及的书,很失望,也有些奇怪地走了。1989年,我当时正上研究生二年级,写个中西武术比较的文章,这就是书中的《传统武术与现代技击》一文。不久,我又写了《拳击的魅力》,登在了《中国体育报》上。1990年我写散文也很猛,体育文章一来,就把写散文的欲望冲淡了不少。直到现在,我散文的水准也一直徘徊于1990年的老样子,进步的只是体育类文章。1991年我研究生毕业,到大学的学报编辑部工作。业余仍坚持研究武术。当年11月,写了《中国武术文化三题》,《新华文摘》1992年9期给我作了转载,到那时我才意识到,我的专业文章已经没有我的体育文章那么领

先了。从此，天平开始倾斜向体育。

我的大部分体育类文章都是写给一家体育杂志社的。这可能是一种机遇。竞技热必然掀起观众热，文化热必然使文化书刊层出不穷，可能正是这两个前提才有了这个杂志，也正是这本杂志才激起了投入了大量精力去抒写我急欲表达的思绪。我不信天命，不讲宿命，但相信机遇。许多事情就是这样，看似有几分偶然，内在里却含着必然。我与体育，正是这么种偶然中的必然之产物。

时间长了，我与这家体育杂志社竟有了种共存共荣的感觉。就像我竭力参与策划、推销一种商品，它的胜与负、衰与荣、存与亡、生与死，都连着我的灵魂深处。直到现在，每每想起这本杂志，心中便会涌动这种异样的思路。

我只是倾力地去写了，动用了全部的心智。体育，严格说应是竞技运动，无休止地触动着我的心理历程。欧洲杯结束了，我便以超脱的中介人心情去赞美这种欧洲人发明的精灵。中国足球失败了，我便从情感中拔出，挤进理智的庭堂，去告诫那种不尊重足球文化的人。泰森入狱了，或者败倒在拳台，我尝遥望星空，像那只失去依托的狮子似的长久地思索。中国人奥运夺牌，我在中国忙着倒起了时差……

· 竞技运动是很原始的，竞技情结也是很原始

的。我只是偶然地回头一望，便再也没有离它而去。这其中没有什么道理，更无需多少阐释。竞技如斯，人生如斯，都没有更深刻的法则。我，和我的同道还要赶路，竞技，将永远陪伴着我，果真如此，我已由衷感激于这种天赐尤物。它仍将像那只老船，载着我漂向不太遥远的岸。

目 录

1	前 言
	第一章 稽古通今
3	1. 小脚文化
9	2. 中国古代的女性体育与娱乐
20	3. 尚武精神与中华民族的凝聚力
26	4. 唐诗的竞技精神
46	5. 《水浒传》中的英雄与侠
56	6. 武侠文化与中华民族男性精神品格的构建
	第二章 灵肉之搏
69	1. 上帝之手与竞技的境界
75	2. 一种野性的内在美
81	3. 中国足球的十大短缺
100	4. 艺术与力量
114	5. 疯狂的土壤
132	6. 欧罗巴的灵魂
145	7. 永远的理念

164	8. 游精神与理想国
-----	------------

第三章 中西之较

179	1. 传统武术与现代技击
187	2. 拳击的魅力
191	3. 漫话中西技击
201	4. 两千年
212	5. 中国武术文化三题
223	6. 关于武术文化的建设

第四章 文化巡礼

245	1. 明星崇拜的哲学精神
256	2. 竞技中的野性与文明
261	3. 寻找男人的旅程
268	4. 宣泄文化的魅力
280	5. 竞技文化在中国
294	6. 自然·竞技·人
302	7. 竞技现象与人类精神
319	8. 关于音乐与竞技
329	9. 性力·权力·竞技

第五章 北京之梦

- | | |
|-----|-----------------|
| 345 | 1. 体育商品化与奥林匹克精神 |
| 351 | 2. 奥林匹克的审判 |
| 363 | 3. 走向竞技的城市文明 |
| 384 | 4. 天堂的屋檐 |
| 396 | 5. 阳光·圣火·海 |
| 407 | 6. 沸腾的天堂 |

第六章 理性之路

- | | |
|-----|----------------------|
| 419 | 1. 非理性主义与中国传统文化的三次高潮 |
| 429 | 2. 废墟上的竞技 |
| 442 | 3. 幽灵的意志 |
| 499 | 4. 生命的冲刺 |
| 508 | 5. 生命力纵横 |
| 515 | 6. 竞技体育与中国后殖民心态 |

519 后 记 走出竞技

第一章

稽古通今

整体而言,与中国武术文化息息相通的尚武精神显示着一种炎黄后裔荣辱与共、存亡一体、奋发有为、无畏不屈的传统意志,尚武精神作为中华民族伦理文化的有机成分,正影响着一代代中国人趋同归一的文化与心理走向。

1 小脚文化

严格而言,中国古代是没有完全符合古希腊奥林匹克精神的竞技体育运动的,但这并不能说中国古代就没有运动。以释放体能、游戏肉体为主旨的活动则是古已有之。孔子讲的“六艺”,其中“射”、“御”二艺就是体育。从汉的角抵到唐的打球,从宋的蹴鞠到清的武技,中国古代体育有其独特的内容和发展脉络。体育因为是以肉体为主体的运动,它直接沟通着人的仪表、风度乃至行为规范。中国封建社会,虽然也有过多元宗教与哲学思潮交织的时期,但儒家思想的统治地位并没有受到根本性的冲击。依照儒家等级制的“礼”的观念,男人往往以危冠巨衲、博带宽服为至高仪表,女人则更是将深处闺房、

以“静”待动作为至高美德。在生活方式上，男人崇尚的是“劳心”，女人追求的是守静。即使封建时代时的上流社会，女性在摆脱了物质生活的“不自由”之后，也没有把精力投放到真正的运动之中，而是以女红或读书为基本生活内容。下层劳动妇女虽然从事织布养蚕、舂米造丝的体力劳作，但劳动并不具备体育的本质——悠闲品质与竞争意念。因此，在漫长的封建时代，中国女性的体育运动现象极为少见。从一些文学作品中可以得知，唐以前，我们只能在北朝乐府民歌中见到一些强悍尚武的女中“壮士”的形象。《木兰辞》中的那位木兰姑娘，就是迫于战争的压力，放弃了“守静”的传统风仪，出于一种爱和“义”的精神，投身于激烈动荡的杀伐征战之中的。

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问女何所思，问女何所忆。女亦无所思，女亦无所忆。昨夜见军帖，可汗大点兵。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阿爷无大儿，木兰无长兄。愿为市鞍马，从此替爷征……

很显然，木兰从军并不等于木兰从事体育。但尚武从军毕竟不同于从事毫无自由与自觉的体力劳动，战争中隐含着的征服与反征服、进攻与反进攻的内涵具有竞技特色，何况古代战争全凭体力和身体技巧，与体育有着不可分割的血亲关系。

唐代是个女性体育最为发达的朝代，儒释道三教合一无形中削弱了儒教的“正统”地位，加上李唐王朝起家于当时为五胡（匈奴、鲜卑、羯、氐、羌）杂居的河东太原一带，较少受到

尚文的中原文明的影响，女子参与“豪霸”之业没有多少心理的阻力。宋人李昉的《太平广记》中有“豪侠”小说十数篇，其中记载了唐代许多有名有姓的女侠。较著名的就有红线女、聂隐娘、贾人妻、荆十三娘等。这些女侠个个骨气刚烈，胆识过人，精神高洁，技艺非凡。《太平广记》把她们的武技很是写得神秘莫测，充满“传奇”（这些小说本身就叫“传奇”）色彩。红线女、聂隐娘可以随意飞行、适时隐身（又叫遁形），贾人妻也可以“踰垣而去，身如飞鸟”。抛开传奇特有的玄奇风格不说，从这些豪侠小说中不难看出唐代女子习武竞技的余光倒影。杜甫于公元767年11月15日（唐大历五年十月十九日）在夔州就目睹过一位名叫公孙大娘的女弟子表演的“剑器舞”，作有《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并序》，诗中对女子舞剑器的气势描写得生动而富有激情：

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燿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先帝侍女八千人，公孙《剑器》初第一。

看来唐代的尚武精神反倒丰富了它的文学与文化，唐代的体育竞技，尤其是连女子也雄赳赳气昂昂参加的体育，给唐代的文明注入了一种刚健强悍的素质。不幸的是文明的大潮在历史之河中有时更多的是以一峰一谷的波浪式前进着的，唐代以后是整个中国体育精神渐趋衰落的时代，也是一段女性体育销声匿迹的漫漫岁月。这期间，弥漫于中国长达近千年

的女性缠足现象是令女性体育长久窒息的重要与直接的因素。据说，南唐后主李煜治国无能，是出了名的亡国之君，却雅好诗词歌舞，更为贪求女色男风，对女色的“实践性”追求也可谓“色不厌精”，花样迭出。他让他最得宠的妃子缠足，为的是让妃子的脚在外形上可作新月状，又让这位妃子着袜，在一个莲花台上轻歌曼舞，作飘飘欲仙之姿。可以说，这位李君的确有点心理变态，在搞一些高明且高级的色情虐待游戏。他大约不会知道，此风却神不知鬼不觉地传到了民间，竟成了中华民族绵延千年、为妇女所独钟的重大习俗。正如法国文化学家维克多·埃尔在《文化概念》一书中所言：文化有它最基本的领域——“习俗、习惯、舆论……它是在群体生活中发挥主要作用的不可见事物的一个组成部分。”那么，女性缠足在中国的“长盛不衰”，也已证明“小脚”现象业已成为中国古典文化的一大构体。时至今日，现代女性已经无以体验“小脚”的酸甜苦辣，但“小脚”在古代，一直有其非常奇妙的价值与功能、美感象征与精神特质。

然而，缠足现象到底已成为历史的陈迹，不管它是文明也好，是野蛮也罢，它已经对中华文明产生过很深远的正面和负面价值的影响。说它的正面，是因为它究竟还是一种时尚。它标新立异，追求女性更为柔弱化的娇媚之度，这何尝不是对自身魅力的更新行为。虽然它以自残为代价，有貌似野蛮之嫌，但是，如果回顾一下女性的时尚历史就不会对此大惊小怪。在古典时期，女性从来就没有把肉体的自然美作为真正的美来看待过，就连西方 19 世纪的鲸骨裙也是以女性用下肢来承受沉重的巨裙来展现美的，现代女性恐怕无人愿意再穿这

种镣铐式的裙子来自找别扭。即使是仍盛行于世的佩戴首饰、涂脂抹粉，也都仍有或轻或重的自残性质，那我们又何必要把小脚现象看作是愚昧之举。说小脚的反面，倒也可以说是罄竹难书，有一点非说不可，那就是，从南唐到晚清的这段历史，中国没有出现任何女性体育明星与舞蹈大家。杜甫笔下那位在《剑器》舞上造诣高深的公孙大娘的弟子，也可以算是古代女子体育与舞蹈的绝响，这以后，女性们以莲步的轻移、举止的婀娜代替了“雷霆震怒”、“江海凝光”的健与力的组合。苍白的面孔，孱弱的双脚竟成了女性美的最高典范，中国女性再也无以体验自然健壮的人生感觉。当15世纪法国的贞德姑娘浴血而战，抗击英国入侵者之时，我们的女性却只能“作脚自缚”，在深闺之内小脚传情，以鞋作乐，最后又静候老之将至。不得不承认，这是中国女性最大的历史性悲剧。鉴于此弊，当时许多有识之士已想改造此风，清人文康在其小说《儿女英雄传》中就想塑造一位既是小脚女人（即文康所说的“儿女”）又是英雄豪杰的理想女性。这位女性名叫何玉凤，可以单手提举起一只二百四五十斤重的碌碡，然后“款动一双小脚儿”，“轻轻的把那块石头放在屋里南墙根儿底下，回过头来，气不喘，面不红，心不跳。”（第四回）这实在也是咄咄怪事，稍懂力学原理与女性生理的人都会感到这段描写的荒诞不经。不用怀疑，凭文康的一枝生花妙笔是难以真正拯救中国古代女性的命运的，也给她们带不来什么真正的理想与希望，这种子虚乌有的愿望，只能算作是对中国古代女性体育精神、尚武意识失落后的一种文学幻想式的补偿。好在何玉凤的小脚业已不再是仅供男人赏鉴玩味、捏弄取乐的对象，她本人也身虽残，技仍高，

多多少少寄寓着国人对女性世界长久消弭的勇健风格的些许追忆意向。

小脚只因是文化，所以才屡禁不止，从洪秀全到孙中山，都力倡天足，却收效甚微。缠足之习，作为中国女性病态美的象征，一直延续到1949年建国时期。意味深长的是，再过若干年，华夏大地上，再也难以看到那独具身姿的小脚女人，它将紧步“国粹”之一的太监现象之后，一同消失在现代社会的进程之中。好在我们不必纪念它，也无需过多地谴责它，尽管它曾经沦丧了女性的活力，中断了中国的女性体育运动，但它也同时创造了另一种女性肉体的审美规范。一句话，它将带着一种古老的文化而去。